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 陳怡娟 電話: 04-7531432 傳真: 04-7229145

電子信箱: yichua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彰化市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: 府人考字第110035737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(共1件電子檔)(0357378A00_ATTCH4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有關配合衛生福利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公費疫苗接種,該部所屬國、私立高級中等以 下學校教職員工及校內工作人員已完成第一劑接種者,如 配合疫苗相關政策之規劃進行第二劑施打時,得否核予公 假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28075號函 辦理,並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及校內工作人員,如配合疫苗 相關政策之規劃進行第二劑施打時,得否核予公假,比照 教育部上開函示辦理。

正本: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電2081/10/1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